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jikon
Fujiko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27)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 收入：890,800,000港元，下跌28.7% (2020：1,250,200,000港元)
- 毛利率：19.4% (2020：19.4%)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0,300,000港元，下跌64.6% (2020：29,000,000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2.4港仙 (2020：6.8港仙)
- 末期股息 (每股)：3.0港仙 (2020：3.0港仙)

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富士高」或「本集團」)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年度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收入	3	890,820	1,250,173
銷售成本		(717,784)	(1,007,807)
毛利		173,036	242,366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16,188)	1,433
分銷及銷售支出		(8,080)	(9,789)
一般及行政支出		(124,252)	(163,735)
應收貨款減值回撥/(撥備)		5,193	(5,067)
經營溢利	4	29,709	65,208
融資收入 - 淨額		3,337	4,720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046	69,928
所得稅支出	5	(12,660)	(18,047)
年內溢利		20,386	51,881
其他全面收益：			
<i>已重新分類或期後可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 匯兌差額		27,580	(23,987)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45	84
- 註銷附屬公司時所解除之儲備		(4,207)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23,518	(23,90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3,904	27,978
溢利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266	28,991
非控制性權益		10,120	22,890
		20,386	51,881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		32,123	6,96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781	21,010
非控制性權益		43,904	27,978
年內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溢利的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港仙)	7	2.4	6.8
- 攤薄 (每股港仙)	7	2.4	6.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3月31日

	附註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861	113,119
投資物業		1,500	1,500
使用權資產		27,079	24,419
非流動按金及其他資產		2,085	2,4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4,208	4,0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7,684	8,543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0,417	154,061
流動資產			
存貨		141,090	172,582
應收貨款	8	129,700	168,276
其他應收款項		23,028	30,0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1,423	1,448
可收回當期所得稅		6,365	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7,350	421,768
流動資產總值		788,956	794,411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	9	94,808	108,809
合約負債、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4,967	106,429
租賃負債		6,511	6,88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232	4,714
流動負債總值		197,518	226,832
流動資產淨值		591,438	567,57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31,855	721,64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177	3,9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91	1,825
非流動負債總值		8,068	5,765
資產淨值		723,787	715,875
權益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本及儲備			
股本		42,584	42,584
其他儲備		169,407	151,280
保留溢利			
- 建議股息		12,775	12,775
- 其他		436,317	443,613
非控制性權益		661,083	650,252
		62,704	65,623
權益合計		723,787	715,875

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重估而作出修訂，上述各項均按公平值入賬。

2. 會計政策

(a)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及概念框架

本集團於 2020 年 4 月 1 日起之財政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準則及概念框架：

- |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 業務之定義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 重大之定義 |
| •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2018 | 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

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及概念框架對本集團當前期間或任何過往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不太可能會影響未來期間。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亦無獲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詮釋及年度改進（統稱「修訂本」）

以下修訂本已頒佈，惟於本集團 2020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未獲提早採納：

- |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8 年至 2020 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³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 概念框架之提述 ³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²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⁵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 Covid-19 - 相關之租金減讓 ¹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 | 保險合約 ⁴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分類 ⁴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修訂本） | 會計政策披露 ⁴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 會計估計之定義 ⁴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³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訂本） |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成本 ³ |
| • 會計指引第 5 號之修訂 | 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³ |
| • 香港詮釋第 5 號（2020 年） |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⁴ |

2. 會計政策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亦無獲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詮釋及年度改進 (統稱「修訂本」)
(續)

- ¹ 由 2020 年 6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
- ² 由 2021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
- ³ 由 2022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
- ⁴ 由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
- ⁵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

本集團現正評估修訂本於首次應用時帶來的影響，惟現階段尚未能評論該等修訂本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 (「主要營運決策人」) 已被釐定為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人負責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並據此分配資源。管理層亦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人從產品角度 (即戴咪耳機及音響耳機與配件及零件) 評估業務表現。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分部業績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該業績並不包括企業支出、其他收益及虧損、融資收入及成本。

分部間收入乃根據訂約雙方一致協定之條款進行。外界收入均來自若干外界客戶及按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3. 分部資料 (續)

	戴咪耳機及 音響耳機		配件及零件		撇銷		總計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分部收入								
- 對外收入	646,967	913,816	243,853	336,357	-	-	890,820	1,250,173
- 分部間收入	-	-	24,935	38,984	(24,935)	(38,984)	-	-
總計	<u>646,967</u>	<u>913,816</u>	<u>268,788</u>	<u>375,341</u>	<u>(24,935)</u>	<u>(38,984)</u>	<u>890,820</u>	<u>1,250,173</u>
分部業績	<u>25,479</u>	<u>15,918</u>	<u>25,307</u>	<u>52,413</u>	<u>-</u>	<u>-</u>	<u>50,786</u>	<u>68,331</u>
企業支出							(4,889)	(4,556)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16,188)	1,433
融資收入 - 淨額							3,337	4,720
除所得稅前溢利							<u>33,046</u>	<u>69,928</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折舊	23,569	25,106	8,598	9,165	-	-	<u>32,167</u>	<u>34,27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610	1,607	6,688	6,965	-	-	<u>8,298</u>	<u>8,572</u>
呆貨(回撥)/撥備	(5,399)	13,108	(184)	3,142	-	-	<u>(5,583)</u>	<u>16,250</u>
應收貨款減值 (回撥)/撥備	(5,173)	5,030	(20)	37	-	-	<u>(5,193)</u>	<u>5,067</u>
非流動資產增加 (除金融工具及 遞延所得稅資產 外)	7,586	15,189	12,144	8,328	-	-	<u>19,730</u>	<u>23,517</u>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39,475,000港元(2020: 921,654,000港元)之收入乃來自三名(2020: 三名)客戶，分別約為303,428,000港元、171,630,000港元及164,417,000港元，各自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其中約484,220,000港元(2020: 645,157,000港元)及155,255,000港元(2020: 276,497,000港元)分別為戴咪耳機及音響耳機分部與配件及零件分部之收入。

本公司以香港為基地。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香港之對外客戶收入約為844,205,000港元(2020: 1,181,480,000港元)，而來自中國之對外客戶收入總額約為46,615,000港元(2020: 68,693,000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位於香港及中國之非流動資產總值分別約為24,821,000港元(2020: 28,267,000港元)及103,704,000港元(2020: 113,188,000港元)。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2,167	34,27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8,298	8,5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24	6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212	(25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0,159	(1,741)
呆貨(回撥)/撥備	(5,583)	16,250
僱員支出 (包括董事酬金)	269,572	361,667

5. 所得稅支出

本公司免繳百慕達稅項直至 2035 年 3 月為止。

香港利得稅撥備已按照年內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6.5%(2020: 16.5%)稅率計算。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25% (2020 : 25%) 稅率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新稅法，就向中國境外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息徵收 10% 預扣稅。該規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並適用於 2007 年 12 月 31 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倘中國與境外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優惠條約，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就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產生之盈利而分派 / 將予分派之股息繳交預扣稅。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年內溢利之當期稅項	8,284	19,388
- 往年不足撥備	3,792	17
- 股息預扣稅	-	1,389
	12,076	20,794
遞延所得稅支出/(抵免)	584	(2,747)
	12,660	18,047

6.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 3.0 港仙(2020 : 3.0 港仙)。建議股息不會在該等綜合財務表中列作應付股息，而將反映於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計算：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由於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因此沒有對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

	2021	2020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溢利 (千港元)	<u>10,266</u>	<u>28,991</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千股)	425,839	425,839
就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潛在攤薄影響作出之調整 (千股)	-	373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425,839</u>	<u>426,212</u>

8. 應收貨款

本集團給予客戶 30 至 120 日之信貸期。於 2021 年及 2020 年 3 月 31 日，按逾期日期計算之應收貨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當期	113,389	126,793
1 至 30 日	8,869	27,977
31 至 60 日	5,274	12,477
61 至 90 日	2,260	1,697
90 日以上	2,115	6,731
	<u>131,907</u>	<u>175,675</u>
減：應收貨款之虧損撥備	(2,207)	(7,399)
應收貨款 – 淨額	<u>129,700</u>	<u>168,276</u>

9. 應付貨款

於 2021 年及 2020 年 3 月 31 日，按逾期日期計算之應付貨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 千港元	2020 千港元
當期	86,230	89,730
1 至 30 日	7,265	14,653
31 至 60 日	238	1,240
61 至 90 日	31	952
90 日以上	1,044	2,234
應付貨款	<u>94,808</u>	<u>108,809</u>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1年8月19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3.0港仙（「股息」）。該建議股息預期於2021年9月3日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下：

- (a)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由2021年8月10日（星期二）至2021年8月1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在此期間將不會為股份辦理過戶手續。凡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務請於2021年8月9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過戶手續。
- (b) 為確定符合資格收取建議股息，本公司將由2021年8月19日（星期四）至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在此期間將不會為股份辦理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8月18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過戶手續。

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回顧年度」），由於COVID-19（「疫症」）爆發，全球經濟陷入困境，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不可避免地受到影響。隨著消費者信心不斷下降，本集團客戶採取審慎訂單策略。因此，本集團的總收入減少28.7%至890,800,000港元（2020：1,250,200,000港元）。毛利亦降至173,000,000港元（2020：242,400,000港元），而毛利率維持在19.4%（2020：19.4%）。儘管回顧年度內毛利下降及因人民幣升值而錄得匯兌虧損淨額20,200,000港元，其部分被應收貨款撥備及呆貨撥備撇減所抵銷，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0,300,000港元（2020：29,0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2.4港仙（2020：6.8港仙）。

業務分部分析

戴咪耳機及音響耳機

戴咪耳機及音響耳機業務於回顧年度的表現與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的表現一致，蓋因客戶在向本集團下新訂單時仍保持高度謹慎。因此，分部收入減少約29.2%至647,000,000港元（2020：913,8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72.6%。分部溢利為25,500,000港元（2020：15,900,000港元）。

業務分部分析 (續)

戴咪耳機及音響耳機 (續)

誠如本集團中期報告所述，呼叫中心及辦公室（「呼叫中心及辦公室」）產品（包括音頻及視頻會議相關產品）的需求激增，主要由於疫症爆發後遠程辦公及「新常態」生活方式日益流行。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投入更多資源，以把握相關業務商機。呼叫中心及辦公室產品分部倚重軟硬件實力，且須通過各種認證及嚴格產品測試，形成較高行業准入門檻。憑藉於電聲行業近40載經驗沉澱，本集團利用其強大的產品開發基礎以及先進的工程及製造能力，豐富其分部產品組合以滿足市場需求。

配件及零件

由於疫症削弱全球消費意欲，本集團電聲產品包裝業務的表現不可避免地受到影響。該分部錄得收入243,900,000港元（2020：336,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27.4%。不過，業務營運繼續錄得盈利，於回顧年度產生利潤25,300,000港元（2020：52,400,000港元）。此外，該分部繼續擔當富士高垂直整合過程的重要一環。

展望

於回顧年度下半年，多款疫苗相繼推出市場，應意味疫症終結初現曙光，現實卻未如人意。新型變種毒株的出現，持續引發全球憂慮，防疫工作更添挑戰。展望2021年，鑒於當前疫症狀況充滿不確定因素，加上客戶對市場復甦進程看法不一，在訂單方面料將保持觀望態度。宏觀經濟前景仍然不明，整體狀況依舊不容樂觀，全球集成電路芯片短缺，更令集團營運雪上加霜。有見於此，富士高將繼續努力不懈優化營運，做好準備迎接日後挑戰及機遇。

本集團亦將繼續投入資源，增強工程及製造能力，助力推進企業策略實施，瞄準具增長潛力及市場價值的行業，積極開拓市場及搶佔產品需求。有見疫症後形成的「新常態」，本集團預計於中短期內，視頻及會議相關產品以及遊戲相關產品的需求依然強勁。有鑒於此，本集團將致力擴大產能、增強集團實力，以提供優質呼叫中心及辦公室產品，有效滿足市場需求。富士高擁有強大的客戶組合，涵蓋全球頂級音響品牌，現有客戶包括全球最大呼叫中心及辦公室產品供應商。因此，本集團享有潛在優勢，向客戶交叉銷售呼叫中心及辦公室產品。

此外，本集團將持續參與共同開發項目，從而為合作雙方帶來互惠，在豐富產品組合的同時，增強與頂尖客戶的關係。本集團亦十分注重成本效益，在當前不利市況下尤為重要。因此，實施高效降本措施、提高自動化水平及優化人力資源將成為來年的工作重點。

作為電聲行業的行家，本集團自創始以來歷經起伏，充分展現穩健實力，且始終秉承初心不忘，矢志為客戶提供成熟及定制化產品。本集團將繼續奮勇前進，推動長期可持續增長，並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強健的財務狀況。於2021年3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591,400,000港元（2020：567,6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及速動比率分別約為4.0倍（2020：3.5倍）及3.3倍（2020：2.7倍）。

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87,400,000港元，較2020年3月31日約為421,800,000港元上升約15.5%。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約36.1%、58.4%及5.0%分別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其餘則為其他貨幣計值。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合共約為160,600,000港元（2020：160,600,000港元）作貸款及貿易信貸，而未動用之餘額約為159,000,000港元（2020：160,60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本集團所承擔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未來商業交易、確認以集團實體相關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結算之資產及負債。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為20,2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升值引致，而去年錄得匯兌收益淨額約為1,700,000港元。

人民幣近期的波動直接影響本集團營運成本。本集團會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適當時候訂立外匯遠期合約。

僱員資料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約2,600名（2020：3,300名）僱員。於年內僱員支出（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69,600,000港元（2020：361,700,000港元）。

本集團亦根據工作表現及成績制訂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僱員報酬是根據慣常之薪酬及花紅制度按員工表現給予的。酌情花紅視乎本集團之溢利表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而定，而僱員福利已包括宿舍、醫療計劃、購股權計劃、香港僱員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內地僱員之國家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已為其管理層及僱員提供培訓計劃，以確保彼等獲得適當培訓。

財務擔保

於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提供約為155,700,000港元（2020：155,700,000港元）之企業擔保，以作為其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之擔保。於2021年3月31日，附屬公司所用之信貸額約為800,000港元（2020：無）。

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規定準則（「標準守則」）。經向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作出特定查詢後，年內，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之本公司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董事會承諾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致力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因下文所述理由有所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楊志雄先生，亦同時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楊先生為本集團聯合創辦人，彼於電子及音響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相信，由楊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的安排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及貫徹的領導，提高本公司的決策及執行效率，及有效抓緊商機。於未來，董事會將會定期檢討此項安排之成效，並於其認為合適的時候考慮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分開。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楊志雄先生、源而細先生、周文仁先生、源子敬先生、楊少聰先生及周麗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鍾志平博士、車偉恒先生及李耀斌先生。

承董事會命
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志雄

香港，2021年6月22日